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 与录取工作安排

发布时间: 2020-05-12 点击量: 42526 次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 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现对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做出如下安排:

一、总体原则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稳妥做好 2020 年学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科学设计复试内容,确保复试考核科学有效、公平公正。

二、组织机构

1.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崔江涛

副组长:李青山、沈玉龙

成员:高琳、刘西洋、苗启广、田聪、万波、李广鑫、高海昌、李瑞、袁细国、 刘伟、刘向增、刘锦辉

秘书: 向麟海、贠琳红、张亚菲、臧熠璇

职责:依据学校政策,研究制定学院复试录取方案并组织实施。审定考生复试资格、拟录取名单,复核考生申诉。组织各复试小组进行培训,确保复试程序规范合理,复试录取公平公正。

2.纪检督查小组

组长: 张莹莹

组员: 王小兵、权义宁、李龙海

职责:全程监督硕士招生实施流程,受理投诉、答复考生质疑,确保复试工作各环节公开公正。

3.复试小组

每组由不少于 5 名本学科、学院导师和 2 名秘书 (1 名学术秘书、1 名技术秘书)组成。

职责: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学生进行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

4.咨询与举报方式

学院招办联系电话: 029-88201901

监督举报电话: 029-88204294

三、招生计划

						退						产
						必役			北		青	教
							北	电			岛	融
				2020	少	学	电	科	六	昆	研	合
学			2020	年已	民	生	院	院	所	Ш	究	专
	招生学			接收	骨工	士	联	联	联		院	业
力式	科代码	科	生计划	推免	十专	兵	培	培	培	培 专	联	学位
14			Li3	生	マ项	专	专	专	专	项项	培	· 培
						项	项	项	项		专	养
						计					项	模
						划						式

												改
												革
												专
												项
		计算机										
	081200	科学与	142	51		1	10		6			
		技术										
	083500	软件工程	43	14								
		电子信										
全		息-计										
日		算机技	217	14	1			6	6	15		110
制		术方向										
		(01)										
	085400	电子信										
		息-软										
		件工程	100	15							70	
		方向										
		(02)										
非												
全		电子信										
日	日 085400	息	30									
制												
总			532	94								

计						

各联培专项计划介绍请在学院官网查看。

四、复试资格

初试成绩满足以下条件的考生可参加复试

学习方式	代码	招生学 科/专 业领域	总分	单科 (满分 =100)	单科(满 分 >100)
	081200	计算机 科学与 技术	310	45	65
	083500	软件工 程	310	45	65
全日制	085400	电子信 息-计 算机技 术方向 (01)	300	45	65
	085400	电子信 息-软 件工程 方向 (02)	280	45	65
	产教融合	合专业	300	45	65

学位培	养模式			
改革专	项			
退役大	学生士兵	長计:	划: 总分	254 ,单
科线不	限			
少数民	族骨干;	十划:	总分2	264,单科
线不限				
	电子信			
	息-计			
085400	算机技	300	45	65
丰	术方向			
全	(01)			
日	电子信			
制	息-软			
085400)件工程	280	45	65
	方向			
	(02)			

具有复试资格考生名单见附件 1。

五、复试安排

1.差额复试

按照教育部和学校相关规定,实施差额复试。除推免生外,所有统考生(含优研计划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役计划考生、少民骨干专项计划等)均须参加复试。

2.复试内容及形式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复试**为主的复试形式,主要通过面试形式进行,不再设置笔试和机试环节,面试全程录音录像。具体要求如下:

- 2.1 复试内容:主要包含思想政治考核、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和综合素质考核三部分。复试环节由学院各复试小组负责。
- 2.2 复试时长:每位考生一般不少于30分钟
- 2.3 考核方式:复试成绩采取百分制打分标准。其中,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考核成绩一次有效,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复试成绩(100分)=专业基础知识考核(30分)+综合素质考核(70分)。

具体考核方式如下:

面试考核考核具体 内容内容方式要求 考生 本人 的政 治态 思想度、根据提问 政 思想专家和作 治考表 现场答时 核 现、提问间不 (一道德进行超过 票否品 口述5分 决)质、作答钟 遵纪 守 法、 诚实

	守信		
	等方		
	面		
	考生	由学	
	对本	生从	
	专业	题库	
	基础	中随	
	理论	机抽	
	和应	取,	
	用技	进行	
	能的	口述	审题
专业	掌握	作	和作
基础	程	答。	答时
至屾知识	度;	注:	间不
	对本	考生	超过
考核	学科	可准	15
	专业	备一	分钟
	发展	张白	
	动态	纸和	
	的了	一支	
	解,	笔进	
	以及	行简	
	在本	单计	
	学科	算。	

	专业		
	领域		
	发展		
	的潜		
	力		
	主要		
	考察		
	考生		
	外国		专家
	语听		
	说能		现场
	力,	根据	随机
	创新	专家	提
综合	能力	现场	间,
素质	和专	提问	提问
考核	业素	进行	作答
	养,	口述	时间
	其他	作答	不少
	专业		于
	相关		10
	的学		分钟
	习、		
	科研		
	和社		

会实 践或 实际 工作 等方 面的 经 历、 个性 心理 特 征, 意志 品质 等。

专业基础知识考核考核范围为 2020 年学院招生简章上复试笔试和机试相关内容:

	2020 学
和此士	院招生
招生专	简章笔
业	试、机试
	内容
081200	笔试:
计算机	9031 离

科学与 散数学、 技术 操作系 083500统、计算 软件工 机网络 机试: 程 085400程序设 电子信 计、数据 息-计算结构;环 机技术 境: windows 方向 085400系统;语 电子信 言: C、 息-软件C++ 工程方 向

说明: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共 4 道必答题,分别为离散数学、操作系统、计算机网络和编程能力,由考生随机抽取口述作答,每位考生共有 2 次重新选择机会,重选只能在同一科目范围内进行。

2.4 考生若进行院内调剂,原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有效,只需参加调剂复试组的综合素质考核。

2.5 学院网络复试考生指南

网络复试采用"双机位",考生使用两台设备登录两个网络复试平台,其中**主复试平台为"Zoom"远程会议系统**,用于面试交流**;辅助复试平台为腾讯会议,**用于监控和备份使用。

网络复试考生指南另行发布,请及时关注学院官网。

3. 复试流程

3.1 资格审查

学院在复试前将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请按学院要求提交相关材料详见:

https://cs.xidian.edu.cn/info/1003/8593.htm。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得参加综合复试,且视为复试不合格。

3.2 选取意向导师

学院将在官网公布各团队招生计划,请参加复试的考生**务必选择意向导师**,学院将依据意向导师所属团队安排复试分组。关于选择意向导师的通知另行通知。

3.3 心理测试

心理测试工作安排 https://cs.xidian.edu.cn/info/1003/8631.htm。

3.4 复试组织

学院将按如下顺序分批次组织复试工作。

- (1) 第一批次:产教融合专业学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一志愿复试。
- (2) 第二批次:全日制一志愿复试。
- (3)第三批次:全日制调剂复试、产教融合专业学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二志愿复试。
- (4) 第四批次: 非全日制复试。

说明:

- a.复试工作预计 5 月 16 日左右开始,各批次具体复试时间,请及时关注学院官网;
- b.每一批次的每一轮复试结束后,将在学院官网公布复试结果及各团队缺额信息,未被预录取的考生可根据团队缺额信息按学院要求申请调剂复试。

4.产教融合专业学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

根据学校产教融合专业学位培养模式改革专项(简称"产教融合专项")招生政策, 学院"产教融合专项"将进行提前批次招生录取。具体安排如下:

4.1 报名条件

一志愿报考我院各专业且初试成绩符合学院"产教融合专项"分数线要求的考生均可报名。优研计划考生若报考产教融合专项须征得优研计划录取导师同意。具体报名及复试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4.2 复试组织

"产教融合专项"复试按照学院整体复试安排进行(见本方案 3.4 复试组织)。 全日制电子信息专业(01 计算机技术)的考生作为该专项一志愿组织复试录取。 全日制电子信息专业(02 软件工程)和全日制学术学位考生作为该专项二志愿 组织复试录取。若该专项一志愿录取情况满足招生计划指标,则学院"产教融合 专项"录取结束。

4.3 相关说明

- (1) 该专项复试内容及形式、成绩折算、录取规则与学院其他统考生相同。
- (2) 考生被该专项拟录取后,不再有资格参加学院其他类型的复试。
- (3) 若考生未被该专项录取,则可继续参加原一志愿专业复试,原专业基础知识考核成绩有效。
- (4)报名"产教融合专项"的全日制电子信息专业(01 计算机技术)优研计划考生复试合格后,按原报专业方向直接拟录取。报名"产教融合专项"的全日制学术学位优研计划考生不再享有优研计划优惠政策。
- (5) 学校产教融合专项 https://gr.xidian.edu.cn/info/1074/8973.htm。

六、调剂工作

软件工程(083500),电子信息(085400 非全日制)因原报考生源不足开展调剂接收工作。

1.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

1.1 接收调剂专业: 083500 软件工程

调剂基本要求: 考生应为原报我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的复试线上考生。

申请方式:考生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在调剂平台上向我院提出调剂申请(**请在备注栏填写意向导师**)。经学院审核后,按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排队进入复试(实施差额复试)。请及时关注学院官网通知。

- 1.2 085400 电子信息(02 软件工程方向)将根据实际录取情况,确定是否接收调剂,请及时关注学院官网通知。
- 2.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调剂接收方案另行发布)

七、拟录取

1.考生总成绩折算

总成绩(满分500)=初试总成绩(满分500)×80%+复试总成绩(满分500)×20%,其中,复试总成绩=复试成绩×5;复试成绩达到60分及以上视为复试合格(满分100),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合格的基础上,加试科目成绩须达到60分及以上(满分100),视为加试合格。

思想品德考核、体检结果任意一项不合格,均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心理素质测试结果作为录取参考。

2.录取规则

- (1) 在当轮复试中,按总成绩在报考团队内分专业方向从高到低排序,根据各团队指标情况依次录取。
- (2) 优研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复试合格后,可按照原报专业方向直接拟录取。

3.公示

复试录取工作结束后将在学院网站公示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 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如有变动,将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 另行公示 10个工作日。未经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

4.相关说明

- (1)考生待录取工作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一志愿考生待录取后由 学校在中国研招网进行"待录取"操作,我校不再进行解锁。调剂考生在中国研招 网同意"待录取"后,我校不再进行解锁。
- (2)考生领取《复试情况通知单》后,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办理各项手续。因 身体疾病等原因需要保留入学资格的,请在待录取后向学院提交申请,获批后报 研招办,保留入学资格 1 年。

八、体检

体检工作在入学后进行,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 (2003) 3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 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1〕12 号)等有关规定执行。所 有录取考生均须符合教育部体检要求,否则录取资格无效,不按时完成体检或弄 虚作假者视为体检要求不合格。

九、注意事项

1.强化对考生的诚信评判,将考生诚信状况作为思想政治素质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考生考前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对违反复试相关规定和要求的考生严肃处理。我院在入学后3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对弄虚作假及考试违规、作弊考生,无论何时核查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严肃处理。

2.我院以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公开或发送给考生的相关信息、文件和消息,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0年5月12日